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6915

聯絡人：姚竹音

電 話：(02)77365718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六)字第1100028998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辦法、巡迴講座申請說明及申請表 (0028998AA0C_ATTCH1.pdf、
0028998A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辦理「第八屆MATA獎--110年大專校院學生原住
民族主題影音競賽」競賽辦法暨全國校園巡迴講座申請說
明、申請表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為推展原住民族教育，深化大專校院學生對原住民族
歷史文化之了解、尊重與認同，特辦理本競賽；本屆競賽
持續鼓勵學生運用影像敘事呈現對原住民族歷史文化、語
言、生活故事的探究與關懷。

二、所附競賽辦法重點說明如下：

(一)作品名稱：由參賽者自訂，惟內容須涵蓋原住民族語
言、歷史、文化、生活、教育、都市原住民或轉型正義
等相關議題。

(二)徵件類別：分「紀錄片」與「非紀錄片類」(含劇情
片、新聞專題、動畫)二類，紀錄片長需15-30分鐘，非
紀錄片長需10至25分鐘(動畫類3-5分鐘)。

(三)參賽資格：具國內大專校院學籍身分者，不限系、科、

總收文 110.03.12



1100002112

所，皆可參加；如以團體組隊，人數至多8人，其中需至少1人為原住民學生。

(四)競賽獎金：總獎額新臺幣（以下同）40萬元，其中MATA獎共計2名，每名獎金10萬元。

(五)收件時程：自本（110）年4月1日（星期四）起至同年10月18日（星期一）止，一律採線上報名（網址：
<http://mata.moe.edu.tw>）。

三、另，本屆MATA獎競賽活動期間，同步辦理全國校園巡迴講座，邀請對象為各大專校院師生或社團，預計於本年3-6月期間辦理10-20場次，請踴躍參與，申請說明與表格詳見附件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承辦單位-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傳播學院「MATA獎-專案辦公室」專案助理王小姐，聯絡電話：
(02) 2272—2181轉5015、E-Mail：[moe.mata.
award@gmail.tw](mailto:moe.mata.award@gmail.tw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中央警察大學、國防大學

副本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傳播學院

